

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2025 年面向港澳台地区 招收攻读研究生招生简章

一、报名

（一）报考资格

报名参加面向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，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1、考生所持身份证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（1）港澳地区考生，持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《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》或《港澳居民居住证》。

（2）台湾地区考生持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《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》或《台湾居民居住证》。

2、考生学业水平须符合以下条件：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（以下简称硕士生）须具有与内地（祖国大陆）学士学位相当的学位或同等学历。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（以下简称博士生）须具有与内地（祖国大陆）硕士学位相当的学位或同等学历。

3、品德良好、身体健康。

4、有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。

（二）报考类别

全日制研究生。

（三）报名时间

2025 年 3 月 5 日至 3 月 11 日（其中 3 月 5 日至 3 月 9 日同时开展网上咨询）。

（四）报考地点

教育部委托下列 5 个报考点负责港澳台研究生招生宣传、报名和初试的组织工作。

北京：北京理工大学（研究生院） 联系人：秦彦超

地址：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 号，邮政编码：100081

电话：（010）68945819，图文传真：（010）68945112

上海：同济大学（研究生院），联系人：黄建业

地址：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 1239 号，邮政编码：200092

电话：（021）65982683，图文传真：（021）65988292

广州：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联系人：陈瑶

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 69 号，邮政编码：510631

电话：（020）38627835，图文传真：（020）38627826

香港：京港学术交流中心 联系人：李丹华

地址：香港北角英皇道 83 号联合出版大厦 14 楼 1404 室

电话：（00852）28936355，图文传真：（00852）28345519

澳门：澳门教育及青年发展局 联系人：邝子欣

地址：澳门约翰四世大马路 7-9 号一楼

电话：（00853）28555533，图文传真：（00853）28355427

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可任选一报考点报名，并在该报考点安排的考场参加初试。

（五）报名手续

面向港澳台地区研究生招生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（现场）确认两个阶段。所有参加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，并网上（现场）确认网报信息和缴纳报考费。

网上报名的技术服务工作由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（原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）负责，联系电话：010-67410388。

1.网上报名要求：

（1）考生应在规定报名时间登录“内地（祖国大陆）高校面向港澳台招生信息网”（<http://www.gatzs.com.cn>）浏览报考须知，并按教育部、报考点以及我校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并上传电子照片。报名期间，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。逾期不再补报，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。

（2）考生报名时只能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。

（3）考生应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。考生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要求、网报信息填写错误或填报虚假信息造成后续不能网上（现场）确认、考试或录取的，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

2.网上（现场）确认要求

所有考生均应按报考点要求确认报名信息，并缴纳报考费。具体要求请关注各报考点公告。

二、打印准考证

考生须在 2025 年 4 月 7 日至 4 月 12 日期间，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“面向港澳台招生信息网”下载打印《准考证》。《准考证》正、反两面均不得涂改或书写。考生凭下载打印的《准考证》及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初试和复试。

三、考试

研究生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两个阶段。

（一）初试科目：

报考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初试考试科目均采用全国统考试卷，理工类考生采用统考科目综合能力（二），其他门类考生采用统考科目综合能力（一）（请参考教育部教育考试院发布的相关统考科目考试指南<https://www.neea.edu.cn/html1/report/2502/11-1.htm>）。

具体考试方式和要求见各报考点公告，请考生及时关注。

专业能力考核将在复试时安排。

（二）初试地点：

北京市：由北京理工大学安排

上海市：由上海同济大学安排

广州市：由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安排

香港：由京港学术交流中心安排

澳门：由澳门教育及青年发展局安排

（三）初试时间：

2025 年 4 月 12 日上午 8:45 - 12:00（8:45 准备机考试卷，9:00 考生开始答题，9:15 后考生停止入场），请关注各报考点相关通知公告。

（四）复试地点、时间

初试合格者可参加我校复试，具体工作安排及相关事宜另行通知，请各位考生随时关注我校研究生招生官网及微信公众号相关通知。

考核前将对考生的身份信息、学历（学位）证书（或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认证书）、报名材料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，对不符合规定的考生，不予复试。

四、录取

招生单位根据考生的报名资料、初试和复试成绩、导师意见等，综合审查后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。录取通知书将于 7 月左右寄发考生本人。

五、入学

新生应于 2025 年秋季报到入学。具体时间详见录取通知书。新生报到时，我校会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复查，并参加体检；不符合入学条件者，取消入学资格。

新生应按时报到，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，须书面向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请假，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的，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，视为放弃入学资格。

六、学习年限

我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3 年，学习年限为 2~4 年；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4 年，最长学习年限为 6 年（含休学）。

七、学位

课程学习合格、学位论文答辩通过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规定者，可获得相应的学位证书。

八、其他

按照《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〈港澳及华侨学生奖学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科教〔2017〕139 号）及《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〈台湾学生奖学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科教〔2017〕140 号）规定，接受港澳台地区研究生申请有关奖学金。港澳台研究生在学期间与内地（祖国大陆）研究生一样可参加本招生单位优秀学生奖学金的评选。港澳台研究生在学期间相关收费标准和待遇与内地（祖国大陆）研究生相同。

其他未尽事宜，按照有关要求并参照内地（祖国大陆）招收研究生的相关政策规定和管理办法执行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石老师

联系电话：010-82322323

地 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29 号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综合办公楼 408 研招办

邮 编：100083

研招办微信公众号：地大北京研招办（YZB_CUGB）

E-mail: yzb@cugb.edu.cn

学校网址: <http://www.cugb.edu.cn>

十、招生学院联系方式

学院代码	学院名称	联系人	联系电话
301	地球科学与资源学院	付老师（博士） 贾老师（硕士）	010-82322002 010-82321307
302	工程技术学院	苏老师	010-82322583
303	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	宋老师	010-82322972
304	信息工程学院	薛老师	010-82323183
305	水资源与环境学院	夏老师	010-82323917
306	能源学院	侯老师	010-82322754
307	经济管理学院	李老师	010-82322368
308	外国语学院	王老师	010-82322823
309	珠宝学院	王老师	010-82322227
310	地球物理与信息技术学院	李老师	010-82321044
311	海洋学院	孙老师	010-82322162
312	土地科学技术学院	牛老师	010-82321807
314	体育部	李老师	010-82321290
318	马克思主义学院	施老师	010-82323976
319	数理学院	卜老师	010-82323426
501	科学研究院	马老师	010-82321683
514	自然文化研究院	彭老师	010-82322615